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ST 三维　　公告编号：临 2018-063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5日，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 2018年6月7日于指定的报刊、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7日开市起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事后审核后另行通知复牌。

2018年6月1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12号），要求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由于因标的公司涉及事项较多，相关中介机构仍在对涉及的事项逐一核查并落实。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临2018-059号）。2018年6月20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临2018-061号），公司股票申请继续停牌并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待公司落实完毕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重组报告书提出的相关问询事项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落实相关问题。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月 22日